|  |
| --- |
| 附件1 |
| “名特优新”分类个体工商户申请表 |
| 编号： |  |
| 申请人 |  | 字号 |  | 身份证号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申请类别 |  | 是否残疾人 |  | 是否退役军人 |  | 是否高校毕业生 |  |
| 经营地址及联系电话 |  | 经营年限 |  | 行业类别 |  |
| 拥有知识产权情况 | (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版权、商业秘密等) | 是否老字号 |  | 是否自主品牌 |  |
| 二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获得情况 |  | 是否为非物质文化遗产 |  | 管理体系认证、产品执行标准、通过产品认证情况 |  |
| 党建方面获得荣誉 |  | 是否荣获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称号 |  |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相关部门、个体劳动协会表彰情况 |  |
|  自我声明 本人知悉并了解个体工商户分类标准和培育政策，自愿申报。申报之日前一年内未曾受到过罚款及以上行政处罚或已完成信用修复；申报之日前一年内未曾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内容均保证真实有效，如有不实之处，本人自原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请人： 申请日期： |
| 推荐审核意见 |  部 门 单 位 ( 公 章 ) 推 荐 日 期 ： |